



VITOP BIOENERGY HOLDINGS LIMITED

(天 年 生 物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摘要

-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日成功由聯交所創業板轉至主板上市。
-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總營業額較二零零一年同期上升約11.0%至約54,600,000港元。營業額上升是由於新推出之離子水生成器在市場上獲得良好反應所致。
- 為配合不斷擴充特許營銷網絡之計劃，本集團繼續投放資源於培訓新聘請之員工及特許經銷商，以開拓新市場，以及在上海、成都及蘇州設立天年保健科技館。因此，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股東應佔純利較二零零一年同期錄得之約16,200,000港元下跌至約8,500,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相信，以上投資項目將於二零零三年下半年開始產生收益。

- 除上述不斷擴充之計劃外，本公司董事認為，現行三個產品系列目前已成為本公司「保健」哲學之基礎：喝、吃和睡——人生三大要素。由於市場對上述產品不斷作出正面評價，本集團現正準備根據該三個保健產品系列對現行之特許營銷網絡進行重組。

中期業績

天年生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獲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54,632	49,232
銷售成本		<u>(20,945)</u>	<u>(15,123)</u>
毛利		33,687	34,109
其他收入		623	476
分銷成本		(16,016)	(9,489)
行政管理費用		(9,224)	(7,986)
其他經營費用		<u>(583)</u>	<u>(714)</u>
經營溢利	3	8,487	16,396
財務成本		<u>—</u>	<u>(220)</u>
除稅前溢利		8,487	16,176
稅項	4	<u>—</u>	<u>—</u>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u>8,487</u>	<u>16,176</u>
股息	5	<u>—</u>	<u>5,000</u>
每股盈利	6		
基本		<u>1.3 港仙</u>	<u>2.9 港仙</u>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發出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適用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簡明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股本證券之短期投資則除外，乃按其於期間末之市場所報價格計算之公平價值列賬。

本簡明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惟本集團已採納會計師公會發出且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起計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

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	財務報表之呈列
會計準則第11號(經修訂)	:	外幣換算
會計準則第15號(經修訂)	:	現金流量
會計準則第25號(經修訂)	:	中期財務報告
會計準則第34號	:	僱員福利

在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會計準則第15號(經修訂)及會計準則第25號(經修訂)獲採納後，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呈列形式已作出若干變動。

會計準則第34號「僱員福利」引進一種將有關僱員福利之負債及開支確認入賬之正式架構。就本集團而言，沒有對現有僱員作出長期服務金撥備之必要。

採納會計準則第34號及會計準則第11號(經修訂)對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簡明財務資料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營業額指已扣除退貨及營業折扣後之已售出貨品之發票淨值。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一切重大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撇銷。

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分析之未經審核營業額及未經審核除稅前溢利載列如下：

	健康睡眠系統		其他天年素®產品		多月太產品		離子水生成器		對銷		綜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對外客戶銷售	<u>34,787</u>	<u>41,940</u>	<u>6,066</u>	<u>4,447</u>	<u>1,830</u>	<u>2,845</u>	<u>11,949</u>	<u>—</u>	<u>—</u>	<u>—</u>	<u>54,632</u>	<u>49,232</u>
分類毛利百分比	68.9%	71.0%	48.0%	55.3%	58.3%	66.2%	48.0%	—	—	—	61.7%	69.3%
分部業績	<u>12,980</u>	<u>21,680</u>	<u>1,001</u>	<u>1,604</u>	<u>117</u>	<u>1,336</u>	<u>3,573</u>	<u>—</u>	<u>—</u>	<u>—</u>	<u>17,671</u>	<u>24,620</u>
其他未分配收入											623	476
未分配開支											<u>(9,807)</u>	<u>(8,700)</u>
經營業務溢利											<u>8,487</u>	<u>16,396</u>
財務成本											<u>—</u>	<u>(220)</u>
除稅前溢利											<u>8,487</u>	<u>16,176</u>
稅項											<u>—</u>	<u>—</u>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u>8,487</u>	<u>16,176</u>

由於本集團所有營業額及除稅前溢利貢獻全數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故並無呈列按地區劃分之分析。

3. 經營溢利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經營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售出存貨及提供服務之成本	20,945	15,123
攤銷	512	307
折舊	1,538	667
呆賬撥備及撇銷壞賬	—	198
過時及滯銷存貨撥備及撇銷存貨	68	209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17	—

4. 稅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	—	—
香港	—	—
	—	—

由於本集團於期間內在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二零零一年：無)，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其他地方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之司法權區當時之適用稅率計算，並根據期間內就該地區現有之法例、詮釋及慣例而計算。

根據適用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於中國經營業務之全資附屬公司珠海經濟特區天年生物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天年生物工程」)在首兩個錄得盈利之年度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在隨後三年獲減免一半企業所得稅。根據當地法例，珠海天年生物工程之兩年稅務減免期始自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稅務年度。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作撥備之重大遞延稅項負債(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無)。

5.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派發期間內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一年：無)。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天年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建議向其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八日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而進行重組完成前當時股東派發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而此項股息經已派發。有關股息率及符合獲派股息之股份數目對本中期業績而言並無意義，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間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約8,487,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6,176,000港元)及期間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665,318,197股(二零零一年：552,000,000股)計算。由於期間及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具潛在攤薄作用之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公司過去十年努力不懈，加上本公司股份去年成功在創業板上市，故旗下品牌Vitop®已獲中國市場認同，視作「高檔」保健產品，以因應中國經濟增長受惠之「高收入」人士為目標客戶。為維持市場地位，本公司董事相信，除廣告外，以客為尊之銷售服務和計劃周詳之發展策略，對本集團業務日後之持續發展舉足輕重。因此，本公司董事已將本財政年度劃為「投資」期，資源投放集中在進行培訓，從而提高新聘請之特許經銷商和員工之質素，以維持優質服務，向他們灌輸本集團之文化，而最重要的是，使他們更了解本集團產品之功效。

除投資於人力資源外，本集團亦在上海、成都及蘇州投資設立天年保健科技館。據經驗所得，客戶可透過天年保健科技館加深認識我們之產品和有關功效，此舉顯然有助特許經銷商推廣旗下產品。

此外，由(1)離子水生成器、(2)多肽產品及(3)健康睡眠系統等組成之現行產品系列，已成為本公司「保健」哲學之基礎：喝、吃和睡——人生三大要素。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日後之產品和市場發展路向，將以上述三個主要產品系列為依歸。由於不同產品需要不同資源作推廣之用，本集團現正準備重組其現行之特許營銷網絡，將其劃分為三個不同之營銷網，而透過設立全新之營運架構，管理層調配資源將更有效率。

本公司董事相信，以上投資項目將於二零零三年下半年開始產生收益。

此外，本集團現正計劃擴展營銷網絡，而正就市場潛力進行研究。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期間內，本集團之總營業額較二零零一年同期增長約11.0%，升至約54,600,000港元，主因是已於二零零二年五月推出之離子水生成器大受歡迎，亦已為本集團帶來總營業額約21.9%。健康睡眠系統仍是本集團營業額之主要來源，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之63.7%。至於其他天年素®產品，營業額有回升跡象，而多肽產品之營業額則下降，惟預計這情況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全面推出連冬蟲草粉末之白蛋白多肽膠囊新產品後會有所改善。

毛利

期間內，整體之毛利率約為61.7%，而二零零一年同期錄得約為69.3%。毛利率下降之主因是新產品組合產生不同之毛利率，而其中新推出之離子水生成器之毛利率較傳統產品(如健康睡眠系統)為低。

按個別產品系列計算，健康睡眠系統之毛利率由二零零一年同期錄得之約71.0%微降至約68.9%，主因是向新特許經銷商給予銷售回贈，以鼓勵彼等改善銷量。至於去年五月面世之離子水生成器，溢利率維持於48.0%之水平。在多肽產品方面，毛利率約為58.3%，而二零零一年同期錄得約66.3%，惟與上個財政年度下半年錄得之約45.9%比較，已有回升跡象。

純利

期間內，本集團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由二零零一年同期錄得之約16,200,000港元下跌至約8,500,000港元。股東應佔純利下降之主因是如上文所述，須就以下各項支付額外開支：(i)投資於員工和特許經銷商培訓；(ii)在上海、成都及蘇州設立天年保健科技館，作為本集團之長期擴展計劃一部分；和(iii)準備重組現行之特許營銷網絡。以上開支主要用於本集團日後之發展計劃，並已列為期間內之開支。因此，分銷成本和行政管理費用分別增至約16,000,000港元和約9,200,000港元，而二零零一年同期則分別為約9,500,000港元和約8,0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和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3.5，而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則為4.0。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存約為50,600,000港元，並無未償之銀行借款，亦無可動用之銀行信貸。

本公司之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之財政狀況理想，如有需要，足以提供本集團日後進一步擴展業務所需之資金。如遇有必要投入額外資金之投資機會，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有能力以優惠條款取得額外資金。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貨幣性資產均以人民幣和港元為單位，本集團並無重大之匯兌風險。本集團於期間內並無將任何資產抵押。按銀行貸款總額在股東資金所佔比例計算，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為零(二零零一年：8.4%)。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零一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共410名員工，其中403名在國內工作，另7名在香港工作。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產生之薪金及其他薪酬(不包括董事酬金)總額約為6,900,000港元。薪酬待遇包括薪金、強制性公積金、花紅、醫療津貼及購股權。

於聯交所網頁登載業績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至46(6)段規定之全部資料之詳盡業績公佈，將於稍後在聯交所網頁登載。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洪繼蘇

香港，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